**申报单位推荐意见**

我单位认真审阅了XXXXXXX项目提名书及附件材料，相关内容符合辽宁省科技奖的提名要求。

该项目【科学价值】，【技术创新】，【技术水平】,【应用情况】，【取得效益】，对照省【自然科学奖】（或技术发明奖、或科学技术进步奖）授奖条件，推荐该项目申报2025年度辽宁省【自然科学奖】（或技术发明奖、或科学技术进步奖）X等奖。

本单位已于 年 月 日通过 方式对该项目进行了公示。公示期 天，已在完成人的完成单位、工作单位以及项目完成单位（列出所有已公示单位名称或网站）对该项目进行了公示，无异议【或虽有异议但经处理后再次公示无异议】。

本单位按照《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履行提名者责任，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，对提名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，并按要求对候选人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（列出所有完成人)遵纪守法、道德品行、学术水平等情况进行了审核，确认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法律法规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，以及其他依规不得提名的情况。如产生争议，将承担相应的调查核实责任，并积极配合处理。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，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接受处理。

（第一完成单位盖章）

年 月 日